

税法难点盲点全套总结二（供参考）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02/2021_2022__E7_A8_8E_E6_B3_95_E9_9A_BE_E7_c46_202474.htm

8、出口消费品退税问题，只有外贸企业购进非商业企业的消费品或委托外贸企业出口才允许免税并退税，生产企业出口在生产环节已经免税，出口时不再退税，涉及到商业企业的，一律不免不退，建议和增值税中生产企业实行免抵退结合记忆例：下列产品出口可以退消费税的有（AB）A：外贸企业从一般纳税人生产企业购进的香烟出口 B：外贸企业从小规模纳税人生产企业购进的化妆品出口 C：生产企业自行出口小汽车 D：生产企业从商业企业购进鞭炮出口 E：外贸企业代理商业企业出口雪茄 F：外贸企业委托外贸企业出口香皂 G：生产企业委托外贸企业出口金银首饰 解答：A可以退，B可以退，不存在小规模和一般纳税人问题；C、F不得退，因为已经免了；DE涉及到商业企业，一律不退；；G零售环节征收的出口时不退。相信是重点中的重点，多注意一眼 9、企业用消费品以物易物、投资入股、抵偿债务等方式移送消费品的，其计税价格当期同类最高价格为准。成套出售消费品涉及不同税率的，即使分开核算，也应从高税率计算。比如出售成套化妆品等例：凡企业交纳的消费税除了用组成计税价格外均用当期同类平均价格计算消费税（X） 10、委托加工消费品的，涉及到从量计征的部分，其计税数量以委托方实际收到数量为准例：A企业委托B企业加工卷烟，加工费1000元，烟丝成本1万元，B企业代垫辅助材料1000元，共加工100箱卷烟，A企业当期收回50箱，试计算B企业代收代缴消费税。（税

率45%，定额150）解答：当期B企业代收代缴的消费税金为： $(10000 + 1000 + 1000) / (1 - 45\%) * 45\% + 50 * 150$ 相信是重点中的重点，多注意一眼

11、消费税的很多计税标准和增值税相似，其中提出价外费用问题，价外费用一般视同含税价格，在计算消费税时，一定要注意换算成不含税价格并入销售额计算消费税，在计算消费税时很容易忽视这点例：某生产企业销售轮胎一批收到含税销售额100万元，另外代收政府部门规定缴纳的轮胎使用费1万元，收取购买方代垫的运费9000元，将运费发票开具给了购货方并交还。试计算企业应缴纳的消费税。解答：价外费用一律视同含税销售额，但代垫运费满足条件的不得并入，应纳消费税为： $(100 + 1) / (1 - 17\%) * 10\%$ 相信是重点中的重点，多注意一眼

12、企业将消费品交由非独立核算门市部销售的，其计税价格应以门市部销售价格为准企业当月交由非独立核算门市部一批卷烟，价值为10万元，当期门市部未销售，则企业不纳消费税。（V）

13、卷烟企业委托联营企业加工卷烟后收回，满足两个条件可以不再缴纳消费税例：A卷烟生产企业委托B联营生产企业加工卷烟，要求B联营企业按照核拨价格纳税，收回后可不再纳消费税。（X）解答：只满足一个条件

14、卷烟企业核拨价格问题，卷烟企业销售价格高于核拨价格的，按照实际价格征收消费税，低于调拨价格的，按照调拨价格征收消费税，调拨价格=成本/（1-35%）例：A卷烟生产企业当月出售调拨价格为100万的卷烟，获得120万不含税销售额，开具专用发票，另销售卷烟核拨价格为100万的卷烟给联营企业，获得90万不含税销售额，开具专用发票，试计算A企业当月缴纳消费税。（假设不考虑定额税）解答： $(120 + 100) * 45\%$

15、

自产消费品用于继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不征收消费税，用于其他项目的，应该在移送时缴纳

16、关于加权平均价格的解释，自产消费品用于非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时，按照同类当期加权平均价格确定视同销售额。例：生产企业销售自产化妆品400件，每件400元，同期销售自产化妆品600件，每件450元，当期企业赞助某演出团体自产化妆品300件，其视同销售额为 $(450 \times 600 + 400 \times 400) / (400 + 600)$ 。相信是重点中的重点，多注意一眼

17、关于适用当期最高价格确定消费税计税价格的解释，自产消费品用于以物易物，投资入股，抵偿债务等其视同销售额以当期同类最高售价为准，仍以上题为例，企业当期用400件化妆品换取小货车一辆，其应缴纳的消费税计税价格为450元。

18、关于消费税计税价格和增值税计税价格不一致的特殊情形。仍以上题为例，企业用400件化妆品换取小货车一辆，视同销售处理，其消费税的计税价格为从高价格450元，但在计算销项税金时，其计税价格应为当期同类平均价格，即应以上面16点所计算价格为计税价格

计算增值税： $(450 \times 600 + 400 \times 400) / (400 + 600) \times 17\%$ ，在此时，消费税的计税价格和增值税的计税价格不一致，也是大家应该重视的地方，一定要看清题目要求，小心~！因此不是所有情况消费税和增值税的销售额都是一致的。

19、关于消费税成本利润率和增值税成本利润率不一致时销售额的判定问题。当一种消费税应税商品在计算组成计税价格时，增值税成本利润率一般为10%，而消费税成本利润率有可能大于或者小于增值税的成本利润率，在计算销售额时就会出现不一致的情况，对于销售同一种商品时，应按照消费税的成本利润率来计算，举个例子：企业销售自产轮胎成本为100万，

消费税成本利润率为15%，增值税成本利润率为10%，此时在计算应纳消费税增值税时，组成计税价格为： $100(1+15\%)$ ，即消费税为 $100(1+15\%) / (1-10\%) * 10\%$ 增值税为 $100(1+15\%) / (1-10\%) * 17\%$ 相信是重点中的重点，多注意一眼

20、请大家注意一个提法：农用机动车专用轮胎免征消费税，农用机动车通用轮胎视同一般轮胎按规定征收消费税

21、对于销售啤酒黄酒汽油柴油四种从量定额征收消费税的消费品，其增值税组成计税价格应该包括从量定额的消费税，对于卷烟两种白酒三种复合计税征收消费税的消费品，其增值税组成计税价格不应该包括从量定额部分的消费税，请大家注意比较。（此点尚需讨论）

22、对于出口退税问题，涉及到商业企业的一率不免不退，对于购进商业企业的消费品，生产领用时也不得抵扣，这一点很容易忽视，大家一定要注意~！

23、出口发生货物退回的情况，外贸企业出口退回的，应向所在地税务立即补缴消费税，生产企业出口发生退货，应在内销时向所在地税务机关补缴消费税，这里很容易忽视。

24、关于向农业生产者收购烟叶后委托加工的烟叶成本问题，向农业生产者收购烟叶，可按收购凭证注明的价款抵扣13%的进项，交由受托方委托加工后，计算受托方代收代缴的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中烟叶的实际成本应为收购凭证上的价款减去可抵扣进项的部分，如烟叶价款为100万，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中的材料成本应为 $100 * (1-13\%)$ ，如果涉及到支付的运费，同样按照以上理解进行处理，例如，烟叶价款100万，支付的运费10万，则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中材料的实际成本为 $100(1-13\%) - 10 * (1-7\%)$ ，这里很容易出关于消费税和增值税的综合大题，此点最容易忽视，请大家务必

要注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